

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12-01-07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11	偵	5865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一分局	陳○菁	不起訴處分
公	112	速偵	2	不能安全駕駛	基三分局	蕭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11	撤緩毒偵	49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何○順	不起訴處分
敬	111	撤緩毒偵	50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何○順	不起訴處分
業	112	速偵	3	不能安全駕駛	瑞芳分局	許○村	緩起訴處分